

内部资料·注意保密

2020年卢氏县 脱贫攻坚项目财政重点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河南汇智兴财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2020 年卢氏县脱贫攻坚项目财政重点

绩效评价报告



河南汇智兴财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

评价组信息

序号	姓名	职务	学历	职称	专业
1	罗毅	项目顾问	本科	高级会计师	会计
2	陈茂林	质控专家	硕士	注册咨询工程师	投资
3	汪建峰	质控专家	本科	注册咨询工程师	投资
4	张卓威	项目负责人	本科	中级会计师	会计学
5	孟虎祖	项目副组长	本科	中级经济师	工商管理
6	李双芹	项目组员	本科	一级造价工程师	工程造价
7	张国强	项目组员	本科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8	秦洒洒	项目组员	本科	初级会计师	会计学
9	葛晨夕	项目组员	本科	初级会计师	会计学
10	宋莹莹	项目组员	本科	初级会计师	会计学
11	吴萌	项目组员	硕士	—	资产评估
12	佟秀莲	项目组员	硕士	—	资产评估

评价机构（签章）：



主评人（负责人）签字：张卓威

报 告 日：2020 年 11 月

2020 年度卢氏县扶贫资金重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2020 年 11 月 5 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2020 年全县脱贫攻坚资金及项目情况	1
(二) 项目组织管理	5
(三) 重点评价项目基本情况	7
(四) 项目绩效目标	9
二、绩效评价实施	14
(一) 评价思路	14
(二) 绩效评价依据	14
(三)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5
三、绩效评价得分与等级	17
四、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	18
(一) 存在的问题	18
(二) 改进建议	19
五、评价结果应用	20
附件 1: 评分表	21
附表 1-1 官道口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评分表	21
附表 1-2 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评分表	32
附表 1-3 2019 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 以工代赈示范项目评分表	42
附表 1-4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评分表	51
附件 2 满意度报告	60
附录 2-1 官道口镇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满意度报告	60
附录 2-2 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满意度报告	63
附录 2-3 2019 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	

以工代赈示范项目满意度报告	66
附录 2-4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满意度报告	69

2020 年度卢氏县扶贫资金重点项目绩效监控报告

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升卢氏县扶贫资金绩效水平，根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办农〔2019〕68号）和《河南省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农〔2018〕130号）的要求，卢氏县扶贫开发办公室联合卢氏县财政局成立评价组，从2020年扶贫项目中选择资金体量大、带贫减贫代表性强、实施覆盖范围广的重点项目开展评价工作，形成此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2020 年全县脱贫攻坚资金及项目情况

根据卢氏县扶贫办提供的项目库台账，2020年卢氏县入库扶贫项目数量867个，资金规模116,651.90万元。

2020年卢氏县整合财政涉农资金73,989.67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4,404.16万元、省级资金7,174.77万元、市级资金3,726.92万元，县本级投入18,683.82万元。2020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项目508个，其中产业扶贫类项目343个，涉及资金49,036.76万元，占比66.28%；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162个，涉及资金24,336.71万元，占比32.89%；其他扶贫项目10个，涉及资金616.2万元0.84%。具体项目的主要建设任务、项目数量、资金安排情况如下表1-1。

表 1-1 2020 年度卢氏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预算

资金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具体项目	建设任务	计划实施项目数量	预算安排金额				
					县	市	省	中央	合计
1	产业扶贫项目	种植产业项目	由产业办、林业局组织杜关镇、木桐乡、潘河乡、沙河乡、官道口镇等 18 个乡镇组织实施种植产业发展扶贫项目，主要发展核桃产业、连翘、柴胡、丹参、白芨、苍术等中药材种植、花椒、大樱桃、黄梨等。	61	842.6	50.77	215.91	2551.68	3660.96
2		养殖产业发展项目	由县产业办组织，农业农村局、徐家湾乡、潘河乡等 8 个乡镇组织实施养殖产业发展扶贫项目，主要发展养殖黑猪、牛、黄粉虫、卢氏鸡、大鲵等。	12	113.2	520	—	206.39	839.59
3		加工业项目	由产业办组织双槐树乡、徐家湾乡、双龙湾镇、横涧乡 4 个乡镇实施加工核桃油、丝瓜等项目。	4	55	100	—	120	275
4		扶贫车间	由范里镇、双龙湾镇、五里川镇、汤河乡等 8 个乡镇组织实施扶贫车间项目，建设服装加工厂、皇菊烘干厂房、生态油坊、粉条加工车间、食用菌加工厂等。	16	188.14	—	—	743.75	931.89

序号	项目类型	具体项目	建设任务	计划实施项目数量	预算安排金额				
					县	市	省	中央	合计
5		旅游扶贫项目	由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范里镇、朱阳关镇、瓦窑沟乡、汤河乡、文峪乡、潘河乡等6个乡镇组织实施乡村旅游发展项目，建设民俗、拓展基地、栽植香水百合、养殖大鲵、开办特色餐饮，建设特色旅游基地。	14	200	104	---	2931.89	3235.89
6		光伏扶贫项目	由县扶贫办组织实施光伏发电扶贫项目。	1	---	---	---	2000	2000
7		雨露计划项目	由县扶贫办组织实施雨露计划。	2	---	---	---	730	730
8		金融扶贫项目	由县金融办、扶贫办组织实施金融扶贫项目，主要对全县贫困户融扶贫贷款进行贴息。	1	---	---	---	2500	2500
9		其他产业扶贫项目	由农业农村局、产业办、水利局、杜关镇、潘河乡、范里镇、木桐乡、文峪乡、东明镇、横涧乡、双龙湾镇等单位实施产业发展扶贫项目（主要发展扶贫生产基地建设、食用菌大棚建设、养殖基地提水灌溉工程、中药材基地建设、种植基地建设、食用菌大棚配套建设等项目）以及产业奖补资金等。	232	5954.23	2952.15	---	25957.05	34863.44

序号	项目类型	具体项目	建设任务	计划实施项目数量	预算安排金额				
					县	市	省	中央	合计
10	基础设施 建设类 项目	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由住建局组织乡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1	170.5	---	---	1056.5	1227
11		农村安全饮水项目	由水利局组织计划退出的杜关镇显众等19个乡镇贫困村实施农村安全饮水项目，主要建设蓄水池、水井及配套设施等。	82	6327.36	---	4100	2945.57	13372.94
12		村组道路项目	由范里镇、杜关镇、横涧乡、潘河乡等单位实施农村交通道路建设项目，主要用于铺设村内道路和产业扶贫道路建设等。	13	25.56	---	---	244.87	270.43
13		河道治理项目	由水利局组织范里镇、横涧乡等6个乡镇实施河道治理项目，主要用于河道疏浚和河堤建设等。	10	78.87	---	247.09	10.46	336.42
14		其他基础设施项目	由范里镇、双龙湾镇、五里川镇、潘河乡、杜关镇、木桐乡等乡镇实施修建挡土墙、河堤修复、高标准农田等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6	4112.15	---	2611.78	2406	9129.93
15	其他扶贫类项目	其他扶贫类项目	由扶贫办、水利局实施项目监理费、水质检测费	3	616.2	---	---	---	616.2
合计				508	18683.82	3726.92	7174.77	44404.16	73989.67

根据卢氏县扶贫办提供的“2020年10月20日统筹整合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明细台账”。截至2020年10月20日卢氏县下达整合财政资金46138.89万元,其中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安排数28156.92万元,统筹整合其他资金安排数17981.97万元,安排项目400个。另外,县本级投入资金10377.17万元,安排项目24个。

(二) 项目组织管理

(1) 项目参与部门及职能

卢氏县2020年脱贫攻坚扶贫资金项目组织实施涉及县政府常委会、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县财政局、县扶贫开发办公室(以下简称“县扶贫办”)、县产业办、县基建办、各主管(行业)部门、乡镇人民政府等单位:

县政府常委会:项目批复部门,对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上报的全县脱贫攻坚项目库、脱贫攻坚规划进行研究,确定年度脱贫攻坚项目库及全市脱贫攻坚规划;

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审定全县脱贫攻坚项目库,确定扶贫资金分配方案,完成全县脱贫攻坚相关材料公告公示,全面负责全县脱贫攻坚项目工作的统筹安排与部署;

县财政局:负责县脱贫攻坚扶贫资金的预算安排、拨付和监督,会同扶贫办对资金进行分配,及时足额下达项目所需资金,对资金分配情况进行公告公示;

县扶贫办:负责扶贫项目库建设,提出扶贫资金分配方案,扶贫项目前置审核、提前论证、储备充分、动态调整,审批、抽查、核查、验收扶贫项目,审核报账资料的真实性和合规性;

县产业办:负责对各乡镇人民政府、各主管(行业)部门上报的产业扶贫类项目进行评审论证,将项目汇总后向扶贫办提交。

县基建办:负责对各乡镇人民政府、各主管(行业)部门上报的

基础设施类项目进行评审论证，将项目汇总后向扶贫办提交。

各主管（行业）部门：对于本部门直接实施的扶贫项目，严格遵守行业规范，承担资金的申请、设计、招标、实施、检查、验收和公告公示等工作。

乡镇人民政府：负责项目资金的申请、设计、招标、实施、检查、验收和公告公示等工作，日常监督检查项目资金的使用，建立并完善项目档案。

（2）项目组织管理流程

第一阶段，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编制项目库指南，各村确定拟实施项目，填报村级项目库建设一览表及项目标准文本，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审核，并将审核通过的项目根据产业类、基建类分类汇总分别报送至产业办、基建办预审，县级主管（行业）部门直接实施的扶贫项目，也根据产业类、基建类分类汇总分别报送至产业办、基建办预审；

第二阶段，县产业办、基建办对照脱贫攻坚规划、项目的合规性、真实性、可行性进行预审，并将预审意见反馈至各乡镇政府、各主管（行业）部门，抄送至县扶贫办；

第三阶段，各乡镇政府、各主管（行业）部门根据预审意见，安排项目先后次序以及项目前期工作，项目实施主体按照项目先后顺序完成项目可研报告、环评等，各乡镇政府、各主管（行业）部门将项目清单、预审意见、前期工作材料汇总报送至县扶贫办复审；

第四阶段，县扶贫办根据预审意见，组织对扶贫项目进行实地核查，确定全县拟入库项目，组织相关部门和专家集中评审论证，并将论证结果报送至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审定；

第五阶段，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审定拟入库项目，并上报政府常务会研究，确定入库项目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项目纳入卢氏县项目库进行管理。扶贫项目的申请与审批流程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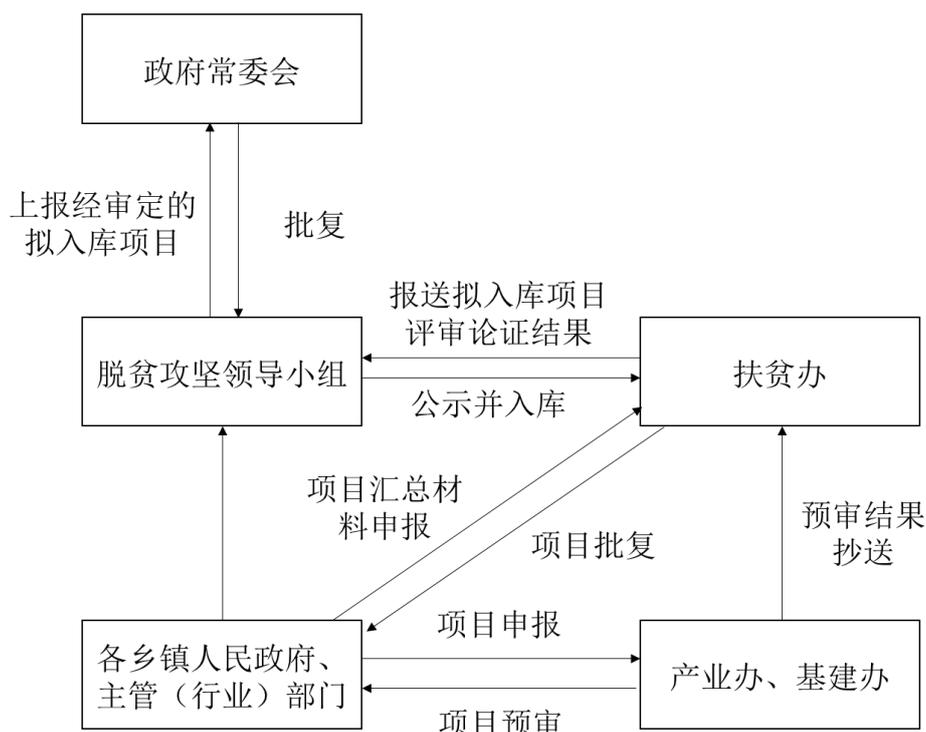


图 1-1 扶贫项目的申请与审批流程

（三）重点评价项目基本情况

表 1-2 重点评价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内容	建设计划	2020 年财政整合资金（万元）
官道口镇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采用“企业+合作社+农户”的合作经营模式，在车家岭等四个村由企业流转土地建立优质苹果生产基地，通过劳务和土地流转带动群众增收。	在车家岭村、大岭村种植矮化密植优质苹果 2300 亩，在耿家庄村、寨上村种植密植秋月梨 1200 亩及配套基础设施。采购苹果苗木 31.08 万株，梨苗木 19.1 万株，地步 112.1 万平方米，地步钉 209 万个。	468.44
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	为善都生物企业香菇提纯产业配建基础设施，企业承诺收购花园寺村村民香菇，为贫困户提供就业岗位，使村民通过自己劳动脱贫增收。	变压器 1 台，挡土墙、排洪渠、挡墙 1000 米，300 米深机井 1 口，污水处理设备 1 套，污水管道 240 米，场地硬化 2100 平方米，水电设备 1 套等配套工程。	500
2019 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	通过解决丰太村农田灌溉问题、农田管理和出行问题，改善区域内群众生活和农业	新建围垦坝 1079 米、加固围垦坝 437 米；新建宽 5 米的乡村道路 800 米；修建丰太村和幸福村污水处理设施	700

项目名称	实施内容	建设计划	2020 年财政整合资金（万元）
以工代赈示范项目	生态条件，提高农田现代化管理水平，增加群众农业生产收益。	等。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在杜关、官道口、范里、沙河等四个乡镇，14 个行政村进行高标准农田建设，修建农田灌溉设施，改善土壤条件，提高农田的生产能力。	蓄水池 25 座，灌溉管道 122601.4 米，井 13 眼，土壤翻耕 2560 亩，管理房 15 座，阀门井 264 座，出水口 895 个，新建田间道路 1855.7 米等。	1800

1. 官道口镇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官道口镇位于卢氏县北部丘陵地区，具有较多的土地面积和充裕的劳动力资源，但是长期以来，受到自然条件的制约和当地传统农业生产观念的束缚，农村产业相对单一，农民增收渠道缺乏，农业生产发展水平相对滞后，农民经济收入增长缓慢，严重影响当地村民的脱贫致富步伐。经官道口镇政府研究决定，通过流转车家岭村、大岭村、寨上村、耿家庄村土地 3500 亩，充分利用第三方公司的技术人才优势、规模化标准化管理优势、市场优势等，建设 2300 亩生态苹果、1200 亩生态梨示范园。项目建成后由第三方公司承包经营，通过土地流转、吸收当地农民务工、带动周边乡村发展果品的规模化、标准化生产等，进一步增加农民收入，加快农民脱贫致富步伐。项目自 2019 年开始建设，计划使用财政资金 1960 万元，中标价格 1768.44 万元，2019 年计划投入财政整合资金 1300 万元，2020 年计划投入财政整合资金 468.44 万元，资金已全部下达。

2. 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

为进一步补齐狮子坪产业发展短板，推动狮子坪乡脱贫攻坚事业发展，增加群众收入，经狮子坪乡党委政府研究决定，建设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以带动群众脱贫。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变压器、挡土墙、泄洪渠、深口井、场地硬化、水电设备等配套工程，

善都生物提纯加工基地建成后，一方面善都生物承诺收购花园寺村村民香菇，另一方面可为贫困户提供就业岗位，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通过自己劳动实现脱贫增收。项目自 2019 年底开始招标建设，计划投资 500 万元，2020 年计划投入财政统筹整合资金 500 万元，已下达资金 500 万元。

3. 2019 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

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通过解决丰太村农田灌溉问题、农田管理和出行问题，改善区域内群众生活和农业生态条件，提高农田现代化管理水平，增加群众农业生产收益，营造更加舒适、适宜的农村环境。项目自 2020 年开始建设，2020 年计划投入财政整合资金 700 万元，已下达财政整合资金 420.4 万元。

4.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主要在杜关、官道口、范里、沙河等四个乡镇，14 个行政村进行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总面积 12000 亩，在两区规划范围内修建农田灌溉设施，增加全县的有效灌溉面积，为下一步推大面积高标准农田建设积累丰富经验，通过有机肥的使用改善土壤条件，增强地力，提高农田的生产能力，达到稳产、增产的目的。项目完成后可增加节水灌溉面积 2000 亩。项目责任单位为卢氏县农业农村局，项目自 2020 年 1 月开始建设，2020 年计划投入财政整合资金 1800 万元，实际下达财政整合资金 1688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评价组梳理，结合项目年初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实施方案，4 个重点绩效评价项目年初绩效目标如表 1-3 至表 1-6。

表 1-3 官道口镇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目标 1: 实现车岭村等 4 个村土地规模流转, 提升农村耕地利用率和生产效率, 年实现土地流转收益 500 元/亩; 种植矮化苹果 2300 亩, 秋月梨 1200 亩, 前 3 年年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 1060 人, 有效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就业问题。 目标 2: 3 年后项目实现收益, 年增加村集体收入 20 万元, 带动 1950 人农民就业, 增加农民收入 500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矮化苹果种植面积	2300 亩
			矮化苹果种植数量	310800 株
			秋月梨种植数量	19100 株
			秋月梨种植面积	1200 亩
			土地流转面积	3500 亩
			地布	1121000 平方
			地布钉	209000 个
		质量指标	验收成活率达到 95%	大于等于 95%
			项目验收合格率	合格
		时效指标	土地流转完成时间	2019 年 1 月 20 日前
			土地平整完成时间	2019 年 2 月 20 日前
			果树种植、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19 年 7 月之前
		成本指标	矮化苹果单株成本	43 元/株
			秋月梨单株成本	16.2 元/株
	地布成本		2.2 元/m ²	
	地布钉成本		0.3 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流转收益	175 万元/年
			前三年农民务工预计收益	200 万元/年
			3 年后农民务工预计收益	500 万元/每年
			3 年后年增加村集体收入	156.8 万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前 3 年吸纳农民剩余劳动力(长期工)	60 人
			前 3 年吸纳农民剩余劳动力(临时工)	1000 人
			3 年后年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长期工)	150 人
3 年后年吸纳农民剩余劳动力(临时工)			1800 人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耕地利用率	提升	
		项目收益后增加村集体收入	≥6%	
		农业生产集约化程度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成后运营机制完善性	完善	
	项目预计收益年限	3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所覆盖村集体村民满意度	100%	

表 1-4 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建设目标：为善都生物科技配套硬化厂区道路、修建排水设施、挡水墙、配电室、及机井一座。			
	产出及效果：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企业健康有序发展，使企业实现年提纯香菇多肽 500 吨，年产值 1500 万；受益农户数量 102 户，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 6 户，带动贫困户 5 人；群众年增加收入 2000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变压器	1 台
			挡土墙、排洪渠、挡墙	1000 米
			300 米深口井	1 口
			污水处理设备	1 套
			污水管道	240 米
			场地硬化	2100 平方米
			水电设备	1 套
		质量指标	新购置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时间	2019 年 11 月
			工程完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购置配套设备预计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变压器	≤18 万
			挡土墙、排洪渠、挡墙	≤280 万元
	300 米深口井 1 口		≤55 万元	
	污水处理设备		≤65 万元	
	污水管道		≤45 万元	
	场地硬化		≤35 万元	
	水电设备		≤2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指标	带贫贫困户 5 户	≥1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农户数量	102 户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数量	5 户
带动贫困人口就业			5 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预计受益年限	≥20 年	
		项目收益资金分配集体决策有效性	有效	
	项目收益资金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户比例	≥60%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所在地农户满意度	≥96%	

表 1-5 2019 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

项目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建设目标：新建围垦坝 1079 米、加固围垦坝 437 米；新建乡村道路 800 米；新建丰太村、幸福村污水处理设施； 绩效目标：工程建成后，可极大的改善区域内群众生活和农业生态条件，提高农田现代化管理水平，增加群众农业生产收益，具有极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围垦坝	1079 米
			加固围垦坝	437 米
			新建乡村道路	800 米
			丰太村、幸福村污水处理设施	2 处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项目开工时间	2020 年 7 月 1 日前
			项目完工时间	2020 年 10 月 25 日前
		成本指标	道路建设成本	≤64 万元/公里
			污水处理设施	≤122 万元/处
	新建围垦坝		≤414 元/立方米	
	加固围垦坝		≤237 元/立方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量	≥101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表 1-6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目标 1: 新建 1000m ³ 蓄水池 1 座、800m ³ 蓄水池 1 座、500m ³ 蓄水池 8 座、200m ³ 蓄水池 8 座、100m ³ 蓄水池 5 座、50m ³ 进水池 1 座、1000m ³ 大水塘 1 座; 灌溉 PE50 管道 1535.8m、PE63 管道 661m、PE90 管道 7585.9m、PE110 管道 4363.1m、PE125 管道 5137.6m、PVC50 管道 19452.4m、PVC75 管道 61142.6m、PVC90 管道 15668m、PVC160 管道 3981.6m、DN90 钢管 3037.4m; 新建 3 米直径大口井 7 眼、1.5 米直径大口井 1 眼、群井 2 眼、机井 3 眼; 土壤翻耕 2560 亩; 新建田间道路 1855.7m; 新建 9 m ² 管理房 15 座; 新建阀门井 264 座、出水口 895 个; 目标 2: 受益农户数 1290 户, 5200 人;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 292 户 1056 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蓄水池 25 座共蓄水 8950m ³	8950m ³
			灌溉管道 122601.4m	122601.4m
			井 13 眼	13 眼
			土壤翻耕 2560 亩	2560 亩
			新建田间道路 1855.7m	1855.7m
			管理房 15 座	15 座
			阀门井 264 座	264 座
			出水口 895 个	895 个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验收时间	2020 年 8 月
成本指标	项目建成亩均成本	≤1500 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覆盖村落	14 个	
		受益农户数	1290 户, 5200 人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	292 户 1056 人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耕地质量	2560 亩	
		农田水资源利用效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使用年限	≥15 年	
项目移交后运营维护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实施

（一）评价思路

评价组以既顾及全面，又突出重点作为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总体思路。通过分析县财政局、县扶贫办提供的《卢氏县扶贫资金监督管理办法》、《卢氏县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文件关于印发〈卢氏县 2020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卢氏县 2020 年统筹整合财政专项扶贫台账》等纲领性文件，全面把握 2020 年度卢氏县脱贫攻坚总体目标、卢氏县 2020 年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总体使用情况，全面了解卢氏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立项、预算申请与批复、项目组织实施、项目验收移交、项目结算决算、资金拨付、监督管理等工作流程。在此基础上，评价组从卢氏县 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库中抽取 4 个项目进行重点评价。通过现场勘查、社会调研、访谈等途径获取 4 个项目的资料，综合使用政策研究、数据分析、归纳总结等方式，深挖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

（二）绩效评价依据

管理依据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本市相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规章制度；国家、本市各级政府制定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各级财政部门制定的绩效管理制度及工作规范；部门（单位）职能职责、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等。

1. 绩效管理类

1) 《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 号）；

2) 《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

3) 《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88 号）；

4) 《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2017〕44号);

5)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6)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7) 《河南省省级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预〔2019〕176号)。

2. 脱贫攻坚类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国家发展改革委脱贫攻坚资金绩效管理办的通知》(国办发〔2018〕35号);

2)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的通知〉》(豫政办〔2017〕24号);

3) 《河南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加强脱贫攻坚管理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豫脱贫组〔2017〕34号);

4)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通知》(豫扶贫办〔2017〕129号);

5) 《河南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豫脱贫办〔2018〕77号);

6)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脱贫攻坚管理提高扶贫资金效益的通知》(豫财农〔2018〕135号);

7) 《河南省扶贫办、河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规范2019-2020年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豫扶贫办〔2018〕156号);

8) 《河南省财政厅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19年河南省财政厅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工作要点〉》(豫财脱贫组〔2019〕1号)。

(三)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 前期沟通与基础资料收集

成立绩效评价小组，搜集项目资料，全面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就项目内容和绩效评价中的关键问题，同县财政局、县扶贫办等部门进行初步沟通，完成项目基础资料收集（2020年10月15日至2020年10月18日）。

2. 评价方案设计阶段

根据前期调研材料，梳理项目背景，根据项目特点及项目绩效目标有针对性的研发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基础数据报表体系、调查问卷、访谈提纲等，并确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设计绩效评价工作整体时间表，确定工作小组人员，形成项目工作方案（2020年10月19日至2020年10月21日）。根据项目特点及项目绩效目标有针对性地设计指标体系，对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进行预估，并细化评分标准和取证所需的材料。指标体系设置完成后及时与县财政局联系，由县财政局确认后开展核查工作。公司质控师针对工作方案的可行性、全面性、简明性等提出独立、客观、公正的评审意见。评价小组根据质控意见，对项目工作方案进行修改完善。

3. 实地调研与数据分析

（1）开展社会调研及数据采集（2020年10月22日至2020年10月25日）

卢氏县脱贫攻坚扶贫资金重点项目在实地调研阶段所涉及到的部门有：卢氏县官道口镇车家岭村所在村集体、卢氏县狮子坪乡花园寺村所在村集体等。评价组对项目所在村集体采取的调研手段主要是访谈、满意度调查以及项目现场核查。

（2）数据整理和分析（2020年10月26日至2020年10月29日）

针对采集的数据进行整理、剔除错误数据，根据整理后的数据和一定的基准衡量指标进行数据分析，回答关键评价问题、进行原因解释。

4. 报告撰写阶段

评价报告撰写（2020年10月30日至2020年11月2日）。依据制订的评价标准和打分规则，对项目进行量化打分。依据评价结论和扶贫项目机制建立、扶贫项目工作推进及扶贫项目取得成效，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总结经验、分析不足，并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在2020年11月2日前形成审议稿。

评价报告论证与修改（2020年11月3日至2020年11月5日）。公司质控师针对评价报告的可行性、全面性、简明性等提出独立、客观、公正的评审意见。评价小组根据质控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完善。

三、绩效评价得分与等级

评价组根据基础数据表、问卷调查、访谈、专家咨询、现场核查获取的数据资料，对卢氏县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中4个重点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依据《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2017〕44号）中绩效评价等级标准相关规定，4个项目绩效得分均在80-90分之间，绩效等级为“良”。4个项目得分和绩效等级如表3-1所示，具体评分过程见附件表1-1至附件表1-4。

表3-1 重点核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得分	得分率	绩效等级
1	产业扶贫项目	官道口镇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	88.66	88.66%	“良”
2	产业扶贫项目	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	80.3	80.3%	“良”
3	基础设施项目	2019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	85.98	85.98%	“良”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得分	得分率	绩效等级
4	基础设施项目	2019年1.2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88.63	88.63%	“良”

四、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经过评价组对2020年4个重点评价项目的深入分析，项目主要存在的问题如下：

1. 个别项目实施过程“四议两公开”不足，群众参与度有待提升

“四议两公开”作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和基层民主的重要工作机制，是脱贫攻坚专项扶贫项目决策科学、过程透明、结果成效突出的重要保障。

具体来说，本次实地核查4个项目一定程度上存在工程延期现象，导致这一问题的原因之一是前期项目决策和方案制定阶段村民代表集体讨论论证不足，村民对项目不理解或者不支持。同时，产业扶贫类项目在前期货决策阶段能够有效提供“四议两公开”相关佐证材料，但在项目建成移交后运营及收益分配阶段的“四议两公开”略显不足。在对4个重点项目实地调研过程中，村民对于项目决策过程、实施过程、实施结果以及运营状态的知晓度普遍不高，群众参与度略低。

2. 项目资料留存不够完善，档案管理有待加强

脱贫攻坚是一项长期工作，财政扶贫项目要真正实现带贫减贫、需要项目建成后持续发挥效应。做好项目过程留痕、项目资料有效留存是确保项目实施过程可追溯、项目责任易追查的重要保障。从当前进行重点评价项目来看，项目资料留存不完善的问题较为突出。

具体来说，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项管理制度、开展各种工作的工作台账等材料缺失，项目前期立项阶段的调研、论证与决议材料存在缺失。

3. 项目预算编制测算明细不足，责任单位资金支出责任意识不够

年初预算年初财政预算代表了地方财政在该领域和事业的财政资源计划投入规模。对政府而言，财政资源是有限的，年初预算科学性直接影响财政资源配置的合理性。我县脱贫攻坚底子薄、任务重，财政资金投入压力大，更需要提升财政扶贫资金投入的经济性和资源配置合理性。

从当前重点评价项目来看，存在项目年初预算测算不够清晰、项目预算书编报质量较差的问题。这从侧面反映出项目责任单位对于资金支出的责任意识有待加强，全面提升项目预算编制准确性和资金投入经济性。

(二) 改进建议

1. 落实“群众主体”的参与式扶贫理念，充分发挥群众扶贫主体作用

在开展扶贫项目时，项目各级责任单位、项目所在村委等要切实将“真正为群众谋福利”和“群众满意不满意”作为工作开展首要原则，充分认识到群众在扶贫项目中的主体作用，切实组织动员群众参与到项目选定、实施、监督检查、验收与管护环节中，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切记不要流于形式，尤其是在项目选定和项目验收阶段要有效实现群体民主决策，提高项目的公开性和透明性，进一步使群众成为扶贫开发、农村发展的主体，提升扶贫项目的精准度，实现扶贫资源效益最大化。

2. 建立项目全流程精细化管理理念，完善项目档案管理工作

根据当前项目档案管理和资料留存方面存在的问题，各责任单位要切实认识到资料留存和档案管理工作的重要性。一方面，要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制定的财政扶贫资金项目资料管理办法，按照项目全过程进行全面自查，查漏补缺，做好项目相关资料的补充完善工

作。另一方面，项目责任单位要建立详细的项目资料台账，项目资料档案台账要以电子版和纸质版两种形式有效留存，提高项目资料档案管理精细化程度。

3. 强化责任单位资金支出责任意识，提升项目预算编制质量

全面实施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工作以来，财政资金投入经济性一直是提升财政扶贫资金使用效果所关注的重要内容之一。针对本次重点评价4个项目所存在的项目预算编制不够明细，资金支出责任意识不强的问题，提出以下改进建议。

一方面，项目责任单位要在以后年度项目立项和入库申报阶段强化资金支出责任意识，在项目申请材料和实施方案中要给出详细的项目预算资金测算过程，项目测算依据和取价标准要科学充分。另一方面，县财政部门在进行项目入库和预算批复时，也要注重对于项目年初预算的审核工作，提升项目资金投入经济性、从而有效提升权限财政扶贫资金配置科学性。

五、评价结果应用

1. 对项目评价结果在县政府网站进行公开；
2. 针对项目中发现的问题，印发整改通知，要求各部门根据评价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3. 对于评价结果为“不合格”的项目，要求项目责任单位明确项目责任，上报项目整改书面材料，同时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参考依据。

附件 1：评分表

附表 1-1 官道口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A 项目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6)	A10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3	考察项目立项的依据文件是否充分，是否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以及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充分	①项目内容与国家、省脱贫攻坚政策及相关规划文件相符合，得 40%权重分；②项目内容符合《河南省扶贫办 河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规范 2019-2020 年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豫扶贫办〔2018〕156 号）的要求，不属于负面清单范围；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扶持范围，得 30%权重分。以上 3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	①该项目内容与《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河南省“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的通知》（豫政办〔2017〕24 号）等文件要求相一致，得 40%权重；②项目内容符合《河南省扶贫办 河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规范 2019-2020 年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豫扶贫办〔2018〕156 号）的要求，不属于负面清单范围，得 30%权重分；③项目为产业扶贫项目，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扶持范围，得 30%权重分。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	规范	①项目立项过程符合《卢氏县脱贫攻坚项目库管理办法》入库流程规范，入库前相关申报材料充分，得 50%权重分；②项目有效提交入库申请，入库申请及批复	3	该项目已提供《关于呈报卢氏县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的请示》、《关于官道口镇呈报 2019 年产业扶贫项目的请示》、《关于卢氏县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等文件，项目入库、批复材料充分，入库流程规范，符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立项的规范情况。		材料充分，得 50 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卢氏县脱贫攻坚项目库管理办法》，因此，不扣权重分，该指标得 3 分。
	A2 绩效目标 (4)	A 2 0 1 绩效目标科学性	4	考察项目是否有效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满足 SMART 原则要求。	科学	①项目有效提交绩效目标申报表，且绩效目标审核表审核结果在 85 分以上；②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符合《河南省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农〔2018〕130 号）中对于绩效目标管理的要求，得 50%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4	①该项目责任单位提供有《绩效目标申报表》，且绩效目标审核表审核结果在 85 分以上，因此，该要素不扣权重分，得 50%权重分；②项目绩效目标围绕项目实施内容设置以下 2 个绩效目标：目标 1，种植矮化密植优质苹果 2300 亩，种植密植秋月梨 1200 亩；目标 2，土地流转 3500 亩，年租金 500 元/亩，土地流转增收，年可招农民务工 1800 人等；并且根据绩效目标设置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符合《河南省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农〔2018〕130 号）中对于绩效目标管理的要求，且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置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符合 SMART 原则，因此，该要素不扣权重分。综上，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
	A3 资金安排	A 3 0 1 预算	5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	合理	项目入库申请文件中有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项目各部分资金	1.5	根据提供的资料，项目入库申请文件中明确项目资金使用内容为建设 2300 亩生态苹果、1200 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5)	编制合理性		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支出有清晰的测量过程，得 100% 权重分。若入库申请文件中只有项目实施内容，没有给出详细各项支出预算测算过程，得 30% 权重分；若入库申请文件没有和项目实施内容对应的支出构成，同时也缺乏支出构成测算过程，指标不得分。		生态梨示范园，并提供单价、数量信息，但项目资金支出相应的投资估算过程不清晰；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 30% 权重分。
B 项目管理 (27)	B1 业务管理 (15)	B101 职责划分明确性	3	项目各相关方的责任分工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明确	①项目各参与主体职责划分明确，不存在职责划分不清晰现象，得 50% 权重分；②以上各方职责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得 50% 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	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审核资料、对责任单位进行访谈，卢氏县扶贫办负责项目批复，官道口镇政府为项目责任单位，负责项目申报（至扶贫办）、实施，车家岭村等村集体负责项目申报（至官道口镇政府），项目建成后由三门峡市鑫生源绿色果业有限公司承包运营，官道口镇政府进行监督，各部门明确划分工作职责，且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不存在职责划分不清晰、职能不匹配的现象，因此，2 个要素均不扣权重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B102 实施方案健全性	3	考察项目是否制定了全面完善的实施方案，以保障项目的有效推进实施。	健全有效	①项目实施主体编制有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得40%权重分； ②项目实施方案中对于项目实施内容、保障措施、项目带贫减贫机制有明确说明，得60%权重分，以上3项内容各占20%权重分。以上2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2.4	①该项目责任单位提供有《项目实施方案》，因此，得40%权重分；②实施方案中列示了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建设内容、带贫模式、社会效益、建设时间节点、项目产权归属与监管措施等内容，实施方案缺少项目保障措施。综上，该项目得80%权重分。
		B103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考察项目采购流程是否合规，合同签订内容、签订流程等相关内容是否规范、合理。	规范	①项目采购严格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限额标准要求进行，采购方式合理，得30%权重分；②项目合同签订科学合理，合同价格与中标价格一致，得30%权重分； ③合同内容全面，对于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服务价格、质量要求、争议处理方式等均有明确约定，得40%权重分。以上3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	①根据已提供采购材料，该项目采取招投标方式，符合河南省政府以及卢氏县政府采购限额标准要求，得30%权重分；②经评价组审核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以及项目采购合同，项目合同签订合理，合同约定价格与中标价格一致，因此，得30%权重分；③经评价组审核，采购合同中明确项目名称、技术参数及价格、交付时间、交付地点、合同金额、付款方式、交货方式及争议处理方式等事项，合同内容详细、全面，因此，得40%权重。综上，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B104 项目公告公示有效性	3	考察项目在立项、施工、运营及收益分配等阶段是否按照河南省、卢氏县扶贫项目公告公示要求完成公告公示。	有效	项目实施前方案公示、设备采购及开工公示、项目移交后收益及分配公示各占 1/3 权重分，项目所在村完成公示得对应权重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公示情况以公示材料和公示现场图片为准。	2	项目责任单位提供有完备的项目实施前方案及工程开工公示材料公示现场图片，主要包括《官道口镇 2019 年申请扶贫项目公示》、《卢氏县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施工公示》、招标文件、带贫名单，但还未将收益分配结果进行公示，因此，扣除该指标 1/3 权重分，该指标得 2/3 权重分。
		B105 项目带贫减贫机制明确性	3	考察项目是否制定了有效的带贫脱贫机制。	有效	项目实施方案或运营管理方法中有明确的带贫脱贫机制，如项目受益对象身份（数量），受益对象受益方式、受益标准、收益发放形式等均有明确规定得 100%权重分，每缺失 1 项内容扣除 25%权重分。	3	该项目实施方案有明确的带贫机制“公司+合作社+农户”，由公司流转土地建立优质苹果生产基地，通过劳务和土地流转带动群众增收；项目资金分配协议规定资产收益必须用于贫困户增收，并提供了受益名单，用工名单，工资表，带贫减贫机制实施到位，得 100%权重分。
	B2 资金管理（12）	B201 资金到位率	4	考察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到位情况	100%	资金到位率=项目实际到位资金/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100%，未达到标杆值按照对应比例扣	4	根据项目批复材料、报账资料，项目 2020 年初计划安排资金 468.44 万元，项目实际到位 468.44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分。		
		B201 预算 执行 率	4	考察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与实际到位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95%-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在90%-100%，得权重分满分；预算执行率在70%-90%，得1/2权重分；预算执行率在70%以下不得分。	4	根据扶贫办、官道口镇人民政府提供的2020年度扶贫资金台账、项目提款申请单、财政资金直接支付凭证、增值税发票、收据等材料，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468.44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468.4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B202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4	考察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相关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专款专用，资金支出与预算内容是否相符。	合规	①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②资金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资金规定的用途；以上2条各占50%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备注：如发现项目资金使用存在挪用、虚列支出现象，该指标不得分。	4	①根据评价组对卢氏县扶贫办、责任单位进行访谈，卢氏县扶贫办通过国库支付中心将资金划拨至采购单位账户，项目资金支出审批程序和手续完备，因此，得50%权重分；②评价组通过审核已提供材料，未发现资金存在挪用、虚列支出现象，项目资金支出均用于项目采购，符合预算批复的资金用途，得50%权重。综上，该指标得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C 项目产出 (26)	C1 建设阶段产出完成情况(16)	C101 项目建设产出数量完成率	4	考察项目实施内容各项产出数量是否达到既定计划数量。	100%	产出数量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产出数量/年初计划完成各项产出数量*100%，根据产出数量完成率按照对应比例赋分。	4	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项目建设内容与计划建设内容一致，完成种植矮化密植优质苹果 2300 亩，苹果苗木 31.08 万株，种植密植秋月梨 120 0 亩，梨苗木 19.1 万株，地步 112.1 万平方米，地步钉 209 万个，指标不扣分。
		C102 项目建设产出质量达标率	4	考察项目建设阶段各项建设内容是否达到既定质量标准	100%	项目建设产出质量达标率=当年建设质量达标产出数量/当年整体建设产出数量*100%，根据建设产出质量达标情况进行比例得分。	4	项目当年度完成建设任务，竣工验收合格率为 100%，指标不扣分。
		C103 项目建设阶段完工及时	4	考察项目建设阶段各项建设任务是否及时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	及时	对照项目实施方案和施工日期、验收材料，项目工期存在轻微滞后扣除 20%权重分，严重滞后指标不得分（滞后 6 个月以上）	4	项目计划完工日期为 2019 年 4 月，实际完工日期为 2019 年 4 月，项目按时完工并完成竣工验收，得 100%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性						
		C104 项目 建设 阶段 成本 控制 有效 性	4	考察项目建设阶段，成本控制是否有效	有效	考察建设阶段各项产出是否均在年初计划成本控制范围内，若有一项建设阶段产出超出成本控制范围，治标不得分。	4	根据项目验收结算资料，项目建设成本未超预算，成本控制基本有效，指标不扣分。
	C2 项目 运营产 出完成 情况 (1 0)	C201 项目 移交 完成 情况	5	项目是否已完成移交，移交内容是否与建设验收内容一致，移交手续是否完善	完成	①项目是否已完成移交，能够提供有效移交书得 50%权重分；②项目移交内容是否与建设验收内容一致，一致得 50%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5	根据项目《项目工程管护责任书》，项目已经移交给车家岭村、耿家庄村、大岭村村委；项目移交内容与建设验收内容一致，得 100%权重分。
		C202 项目 运营 协议	5	考察项目移交后进入运营阶段后，运营协议是否有效签	有效	①项目移交后所在村集体（乡镇）与项目运营主体有效签署运营协议，得 40%权重分；②项目运营协议中对于项目立项阶段	5	项目移交后官道镇人民政府已经与三门峡鑫生源绿色果业有限公司签署《卢氏县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协议书》，运营协议书中明确规定土地流转费用 500 元/亩，企业要在项目所在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签署有效性		署		预期的带贫减贫机制有明确规定，对于收益资金分配比例、支付方式有明确约定，得 60%权重分。		进行招工，贫困户比例不低于 30%，建成后第四年按补助资金总额的 6%返还官道镇政府，每年返还资金大岭村 8 万元，车家岭、寨上村、耿家庄村各 4 万元作为村集体收入带动贫困户发展产业，剩余资金用于官道口镇脱贫产业发展基金；带贫减贫机制规定明确，得 100%权重分。
D 项目绩效 (32)	D1 经济效益 (6)	D101 项目经济效益实现率	6	考察截至项目评价日 (2020 年 10 月底)，项目预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实现情况	100%	从村集体经济收入实现情况、劳务带贫经济收入实现情况等两个角度进行考察，各站 50%权重分，两部分经济效益实现得各自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4.8	经项目组审核项目土地流转受益名单，项目土地流转收益及时实现；根据工资表，农民务工工资收入及时实现；但相应的村集体收益需等项目建成后 4 年方能实现，未来收益仍存在不确定性，扣 20%权重分，得 80%权重分。
	D2 社会效益 (6)	D201 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6		100%	对照项目年初绩效目标申报表，从收益群体数量达标率、劳务带贫覆盖人口、实施后项目区相关设施配套完善度等方面考察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4.8	根据项目提供的土地流转受益名单、企业用工工资表名单，受益人口数量、劳务带贫数量基本达标，但项目尚未完全达产，吸纳用工人数仍有待增加，实施后项目区相关设施配套仍有待完善，得 80%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D3 生态效益 (4)	D301 生态效益实现情况	4		100%	对照项目年初绩效目标表,从项目实施后对于农村耕地增加、耕地质量提升、荒坡滩地利用率、植被覆盖率、垃圾处理率、污水排放治理等角度分析生态效益实现情况。	4	项目实施后,能够提升农村耕地的利用率,耕地质量得到提升,农业生产集约化程度得到提高,农村生态环境得到改善,得100%权重分。
	D4 可持续影响 (6)	D401 项目可持续影响有效性	6	主要考察配套机制、收益资金分配、运营持续性等	有效	从项目移交后运营的连续稳定性、项目收益资金分配方案科学性等方面考察项目可持续性影响。	4.8	根据官道口镇和企业签署的经营协议,土地流转至少30年,从协议签署至今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生变更,项目收益资金分配规定明确,但项目资金分配方案的科学性仍有待验证,得80%权重分。
	D5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D501 项目所在地受益户满意度	10	通过满意度调查,考察村民对于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95%	对实地调研阶段收集满意度问卷进行分析,村民满意度达到标杆值得满分,每低于标杆值1%,扣除4%权重分,扣完为止。	7.36	评价组对项目所在地官道口镇进行了满意度入户调研,入户调研20户,回收有效问卷20份,调研结果显示项目所在地受益农户满意度为88.4%,根据评分准则,指标得73.6%权重分。
合计			100				88.66	

附表 1-2 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A 项目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6)	A10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3	考察项目立项的依据文件是否充分, 是否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以及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充分	①项目内容与国家、省脱贫攻坚政策及相关规划文件相符合, 得 40%权重分; ②项目内容符合《河南省扶贫办 河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规范 2019-2020 年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豫扶贫办〔2018〕156 号)的要求, 不属于负面清单范围;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扶持范围, 得 30%权重分。以上 3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 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	①该项目内容与《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河南省“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的通知》(豫政办〔2017〕24 号)等文件要求相一致, 得 40%权重; ②项目内容符合《河南省扶贫办 河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规范 2019-2020 年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豫扶贫办〔2018〕156 号)的要求, 不属于负面清单范围, 得 30%权重分; ③项目为产业扶贫项目, 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扶持范围, 得 30%权重分。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立项过程符合《卢氏县脱贫攻坚项目库管理办法》入库流程规范, 入库前相关申报材料充分, 得 50%权重分; ②项目有效提交入库申请, 入库申请及批复材料充分, 得 50 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 否则扣除对	3	该项目已提供《狮子坪乡关于呈报 2019 年产业扶贫项目纳入县脱贫攻坚项目库的请示》、《关于下达 2019 年第四批脱贫攻坚项目计划的通知》、《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二批脱贫攻坚项目计划的通知》, 项目入库、批复材料充分, 入库流程规范, 符合《卢氏县脱贫攻坚项目库管理办法》, 因此, 不扣权重分, 该指标得 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应权重分。		
	A2 绩效目标 (4)	A201 绩效目标科学性	4	考察项目是否有效设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满足 SMART 原则要求。	科学	①项目有效提交绩效目标申报表, 且绩效目标审核表审核结果在 85 分以上; ②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符合《河南省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农(2018)130 号)中对于绩效目标管理的要求, 得 50%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 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4	①该项目责任单位提供有《绩效目标申报表》, 且绩效目标审核表审核结果在 85 分以上, 因此, 该要素不扣权重分, 得 50%权重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围绕项目实施内容设置以下 2 个绩效目标: 目标 1, 变压器 1 台, 挡土墙、排洪渠、挡墙等 1000 米, 深机井 1 口等; 目标 2, 受益农户数量 102 户, 增加贫困户就业岗位 5 人等; 并且根据绩效目标设置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符合《河南省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农(2018)130 号)中对于绩效目标管理的要求, 且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置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 符合 SMART 原则, 因此, 该要素不扣权重分。综上, 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
	A3 资金安排 (5)	A301 预算编制合理	5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	合理	项目入库申请文件中有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各部分资金支出有清晰的测量过程, 得 100%权重分。若入库申请文件中只有	1.5	根据提供的资料, 项目入库申请文件中明确项目资金使用内容为变压器 1 台、深机井 1 口、挡土墙 200 米等, 但项目资金支出相应的预算测算过程不清晰;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 30%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性		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项目实施内容，没有给出详细各项支出预算测算过程，得30%权重分；若入库申请文件没有和项目实施内容对应的支出构成，同时也缺乏支出构成测算过程，指标不得分。		
B 项目管理 (27)	B1 业务管理 (15)	B101 职责分明性	3	项目各相关方的责任分工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明确	①项目各参与主体职责划分明确，不存在职责划分不清晰现象，得50%权重分；②以上各方职责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得50%权重分。以上2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	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审核资料、对责任单位进行访谈，卢氏县扶贫办负责项目批复，狮子坪乡人民政府为项目责任单位，负责项目申报（至扶贫办）、实施，花园寺村村集体负责项目申报（至狮子坪乡政府），项目建成后由卢氏善都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管理维护，狮子坪乡花园寺村村委进行监督，各部门明确划分工作职责，且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不存在职责划分不清晰、职能不匹配的现象，因此，2个要素均不扣权重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即3分。
		B102 实施方案健全	3	考察项目是否制定了全面完善的实施方案，以保障项	健全有效	①项目实施主体编制有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得40%权重分；②项目实施方案中对于项目实施内容、保障措施、项目带贫减	2.4	①该项目责任单位提供有《项目实施方案》，因此，得40%权重分；②实施方案中列示了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建设内容、带贫模式、绩效目标、建设时间节点、项目产权归属与监管措施等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性		目的有效推进实施。		贫机制有明确说明，得60%权重分，以上3项内容各占20%权重分。以上2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容，实施方案缺少项目保障措施。综上，该项目得80%权重分。
		B103 政府 采购 规范 性	3	考察项目采购流程是否合规，合同签订内容、签订流程等相关内容是否规范、合理。	规范	①项目采购严格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限额标准要求进行，采购方式合理，得30%权重分；②项目合同签订科学合理，合同价格与中标价格一致，得30%权重分；③合同内容全面，对于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服务价格、质量要求、争议处理方式等均有明确约定，得40%权重分。以上3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	①根据已提供采购材料，该项目采取招投标方式，符合河南省政府以及卢氏县政府采购限额标准要求，得30%权重分；②经评价组审核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以及项目施工合同，项目合同签订合理，合同约定价格与中标价格一致，因此，得30%权重分；③经评价组审核，施工合同中明确项目名称、工程内容、合同工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金额、付款方式、竣工验收、争议处理方式等事项，合同内容详细、全面，因此，得40%权重。综上，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B104 项目 公告 公示 有效	3	考察项目在立项、施工、运营及收益分配等阶段是否按照河南省、卢	有效	项目实施前方案公示、设备采购及开工公示、项目移交后收益及分配公示各占1/3权重分，项目所在村完成公示得对应权重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公示情况	1	项目责任单位提供有工程开工公示材料公示现场图片，主要包括《卢氏县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产业配套项目施工公告》、招中标文件，但没有实施前方案公示、项目移交后收益及分配公示，因此，扣除该指标2/3权重分，该指标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性		氏县扶贫项目公告公示要求完成公告公示。		以公示材料和公示现场图片为准。		2/3 权重分。
		B105 项目带贫减贫机制名确性	3	考察项目是否制定了有效的带贫脱贫机制。	有效	项目实施方案或运营管理辦法中有明确的带贫脱贫机制，如项目受益对象身份（数量），受益对象受益方式、受益标准、收益发放形式等均有明确规定得 100%权重分，每缺失 1 项内容扣除 25%权重分。	3	该项目收益分配协议中规定善都生物每年需向本乡镇贫困群众收购香菇柄不低于 500 吨，收购价高于市场价 10%，企业提供不低于 5 个扶贫岗位，收购资金以现金或转账付款，工资结算以月结账制，带贫机制明确，因此，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
	B2 资金管理（1	B201 资金到位率	4	考察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到位情况	100%	资金到位率=项目实际到位资金/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100%，未达到标杆值按照对应比例扣分。	4	根据项目批复材料、报账资料，项目 2020 年初计划安排资金 500 万元，项目实际到位 50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	B201 预算执行率	4	考察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与实际到位金额的比率，用以反	95%-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在 90%-100%，得权重分满分；预算执行率在 70%-90%，得 1/2 权	4	根据扶贫办、狮子坪乡人民政府提供的 2020 年度扶贫资金台账、项目提款申请单、财政资金直接支付凭证、增值税发票、收据等材料，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5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48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映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重分；预算执行率在70%以下不得分。		万元，剩余15万为质保金未支出，预算执行率为97%，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B202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	考察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相关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专款专用，资金支出与预算内容是否相符。	合规	①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②资金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资金规定的用途；以上2条各占50%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备注：如发现项目资金使用存在挪用、虚列支出现象，该指标不得分。	4	①根据评价组对卢氏县扶贫办、责任单位进行访谈，卢氏县扶贫办通过国库支付中心将资金划拨至采购单位账户，项目资金支出审批程序和手续完备，因此，得50%权重分；②评价组通过审核已提供材料，未发现资金存在挪用、虚列支出现象，项目资金支出均用于项目采购，符合预算批复的资金用途，得50%权重。综上，该指标得4分。
C项目产出 (26)	C1建设 阶段产出 完成情况 (16)	C101 项目建 设产出 数量完 成率	4	考察项目实施内容各项产出数量是否达到既定计划数量。	100%	产出数量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产出数量/年初计划完成各项产出数量*100%，根据产出数量完成率按照对应比例赋分。	4	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项目建设内容与计划建设内容一致，完成排水管道、变压器、机井、排洪渠等内容，指标不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C102 项目建设产出质量达标率	4	考察项目建设阶段各项建设内容是否达到既定质量标准	100%	项目建设产出质量达标率=当年建设质量达标产出数量/当年整体建设产出数量*100%，根据建设产出质量达标情况进行比例得分。	4	项目当年度完成建设任务，竣工验收合格率为100%，指标不扣分。
		C103 项目建设阶段完工及时性	4	考察项目建设阶段各项任务是否及时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	及时	对照项目实施方案和施工日期、验收材料，项目工期存在轻微滞后扣除20%权重分，严重滞后指标不得分（滞后6个月以上）	3.2	项目计划完工日期为2019年12月前，实际竣工日期为2020年1月，项目工期略有滞后，扣除20%权重分。
		C104 项目建设阶段成本控制	4	考察项目建设阶段，成本控制是否有效	有效	考察建设阶段各项产出是否均在年初计划成本控制范围内，若有一项建设阶段产出超出成本控制范围，指标不得分。	2.8	根据项目结算书、决算审计报告，项目预算500万元，实际成本524万元，建设成本超预算5%，综合考虑扣指标30%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有效性						
	C2 项目运营产出完成情况(10)	C201 项目移交完成情况	5	项目是否已完成移交，移交内容是否与建设验收内容一致，移交手续是否完善	完成	①项目是否已完成移交，能够提供有效移交书得 50%权重分；②项目移交内容是否与建设验收内容一致，一致得 50%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5	根据项目竣工工程移交单，项目已经完成移交，项目移交内容是否与建设验收内容一致，不扣权重分。
		C202 项目运营协议签署有效性	5	考察项目移交后进入运营阶段后，运营协议是否有效签署	有效	①项目移交后所在村集体（乡镇）与项目运营主体有效签署运营协议，得 40%权重分；②项目运营协议中对于项目立项阶段预期的带贫减贫机制有明确规定，对于收益资金分配比例、支付方式有明确约定，得 60%权重分。	5	项目移交后所在的花园寺村村委已经与善都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签署《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产业配套项目分配协议》，协议有效；协议中规定善都生物每年需向本乡镇贫困群众收购香菇柄不低于 500 吨，收购价高于市场价 10%，企业提供不低于 5 个扶贫岗位，收购资金以现金或转账付款，工资结算以月结账制，带贫机制明确，不扣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D 项目绩效 (32)	D1 经济效益 (6)	D101 项目经济效益实现率	6	考察截至项目评价日 (2020年10月底), 项目预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实现情况	100%	从村集体经济收入实现情况、劳务带贫经济收入实现情况等两个角度进行考察, 各站 50%权重分, 两部分经济效益实现得各自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3.6	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签署运营协议, 项目整体尚未进入运营期, 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尚未显现, 综合考虑指标扣除 40%权重分, 得 60%权重分。
	D2 社会效益 (6)	D 2 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6		100%	对照项目年初绩效目标申报表, 从收益群体数量达标率、劳务带贫覆盖人口、实施后项目区相关设施配套完善度等方面考察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3.6	
	D3 生态效益 (4)	D 3 0 1 生态效益实现情况	4		100%	对照项目年初绩效目标表, 从项目实施后对于农村耕地增加、耕地质量提升、荒坡滩地利用率、植被覆盖率、垃圾处理率、污水排放治理等角度分析生态效益实现情况。	2.4	
	D4 可持续影响 (6)	D 4 0 1 项目可持续	6	主要考察配套机制、收益资金分配、运营	有效	从项目移交后运营的连续稳定性、项目收益资金分配方案科学性等方面考察项目可持续性影	3.6	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签署运营协议, 项目刚刚开始移交运营, 运营稳定性还未显现, 项目受益农户按高于市场价的 10%向善都生物出售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续影响有效性		持续性等		响。		菇的科学性以及可能性还有待验证,综合考虑指标扣除 40%权重分,得 60%权重分。
	D5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D501 项目所在地受益户满意度	7	通过满意度调查,考察村民对于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95%	对实地调研阶段收集满意度问卷进行分析,村民满意度达到标杆值得满分,每低于标杆值 1%,扣除 4%权重分,扣完为止。	7.2	评价组对项目所在地狮子坪乡进行了满意度入户调研,入户调研 20 户,回收有效问卷 20 份,调研结果显示项目所在地受益农户满意度为 88%,根据评分准则,指标得 72%权重分。
合计			100				80.3	

附表 1-3 2019 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A 项目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6)	A10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3	考察项目立项的依据文件是否充分,是否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以及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充分	①项目内容与国家、省脱贫攻坚政策及相关规划文件相符合,得 50%权重分;②项目内容符合《河南省扶贫办 河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规范 2019-2020 年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豫扶贫办〔2018〕156 号)的要求,不属于负面清单范围,得 50%权重分。	3	①该项目内容与《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河南省“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的通知》(豫政办〔2017〕24 号)等文件要求相一致,得 50%权重;②项目内容符合《河南省扶贫办 河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规范 2019-2020 年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豫扶贫办〔2018〕156 号)的要求,不属于负面清单范围,得 50%权重分;综合,项目得 100%权重分。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立项过程符合《卢氏县脱贫攻坚项目库管理办法》,入库流程规范,入库前相关申报材料充分,得 50%权重分;②项目有效提交入库申请,入库申请及批复材料充分,得 50%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	该项目已提供《徐家湾乡人民政府关于将 9 个基础设施项目纳入 2020 年项目库的请示》、《关于下达 2020 年第四批脱贫攻坚项目计划的通知》、《关于徐家湾乡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等资料,项目入库、批复材料充分,入库流程规范,符合《卢氏县脱贫攻坚项目库管理办法》,因此,不扣权重分,该指标得 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A2 绩效目标 (4)	A201 绩效目标科学性	4	考察项目是否有效设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满足 SMART 原则要求。	科学	①项目有效提交绩效目标申报表, 且绩效目标审核表审核结果在 85 分以上; ②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符合《河南省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农〔2018〕130 号) 中对于绩效目标管理的要求, 得 50% 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 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4	①该项目责任单位提供有《绩效目标申报表》, 且绩效目标审核表审核结果在 85 分以上, 因此, 该要素不扣权重分, 得 50% 权重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围绕项目实施内容设置以下 2 个绩效目标: 目标 1, 新建围垦坝 1079 米, 加固围垦坝 437 米, 新建宽 5 米的乡村道路 800 米, 新建供水管道 1670 米; 目标 2, 改善区域内群众生活和农业生态条件, 提高农田现代化管理水平; 并且根据绩效目标设置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符合《河南省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农〔2018〕130 号) 中对于绩效目标管理的要求, 且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置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 符合 SMART 原则, 因此, 该要素不扣权重分。综上, 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
	A3 资金安排 (5)	A301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	合理	项目入库申请文件中有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各部分资金支出有清晰的测量过程, 得 100% 权重分。若入库申请文件中只有项目实施内容, 没有给	1.5	根据提供的资料, 项目入库申请文件中明确项目资金使用内容为新建、加固围垦坝, 新建乡村道路、供水管道等, 但没有项目资金支出相应的投资估算过程;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 3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出详细各项支出预算测算过程，得 30%权重分；若入库申请文件没有和项目实施内容对应的支出构成，同时也缺乏支出构成测算过程，指标不得分。		权重分。
B 项目管理 (31)	B1 业务管理 (20)	B101 职责划分明确性	3	项目各相关方的责任分工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明确	①项目各参与主体职责划分明确,不存在职责划分不清晰现象,得 50%权重分;②以上各方职责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得 50%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	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审核资料、对责任单位进行访谈,卢氏县扶贫办负责项目批复,卢氏县发改委为项目责任单位,负责项目申报(至扶贫办)、实施,各部门明确划分工作职责,且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不存在职责划分不清晰、职能不匹配的现象,因此,2 个要素均不扣权重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B102 实施方案健全性	4	考察项目是否制定了全面完善的实施方案,以保障项目的有效推进实施。	健全有效	①项目实施主体编制有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得 40%权重分;②项目实施方案中对于项目建设内容、建设时间进度计划、项目监督管理机制、项目应急保障措施等 4 项内容有明确说明,得 60%权重分,每缺少 1 项,扣除 15%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2.8	项目责任单位及实施单位编制有实施方案,但实施方案中对应急保障措施、项目监督管理机制规定不够完善,扣 30%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B103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考察项目采购流程是否合规,合同签订内容、签订流程等相关内容是否规范、合理。	规范	①项目采购严格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限额标准要求进行,采购方式合理,得30%权重分;②项目合同签订科学合理,合同价格与中标价格一致,得30%权重分;③合同内容全面,对于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服务价格、质量要求、争议处理方式等均有明确约定,得40%权重分。以上3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	①根据已提供采购材料,该项目采取招投标方式,符合河南省政府以及卢氏县政府采购限额标准要求,得30%权重分;②经评价组审核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以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合同签订合理,合同约定价格与中标价格一致,因此,得30%权重分;③经评价组审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明确项目名称、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金额、付款方式、竣工验收、竣工决算、争议处理方式等事项,合同内容详细、全面,因此,得40%权重。综上,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B104 项目施工监督管理规范性	3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是否按照工程项目相关规范和要求开展施工监督管理活动	规范	①项目施工方有效编制项目施工日志,施工管理规范,得40%权重分;②按照工程施工监督管理规范有效聘请监理单位,监理单位客观出具监理日志、监理月报和监理报告,监理工作规范有效,得60%权重分。以上2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1.8	项目施工方未提供项目施工日志,施工管理不够规范,扣40%权重分;项目按照工程施工监督管理规范有效聘请监理单位,监理单位客观出具监理日志、监理月报和监理报告,监理工作规范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B105 项目变更管理规范	3	项目施工过程中,存在变更和延期的,变更手续和延期手续规范	规范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生变更,得100%权重分;发生变更的,按照工程项目变更流程要求和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规定,有效提供变更申请与其他相关材料,得100%权重分。否则指标不得分。	3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生变更,得100%权重分。
		B106 项目公告公示有效性	3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按照扶贫项目相关规定完成相关材料公告公示	有效	对照河南省、卢氏县扶贫项目公告公示相关要求,每发现1处公告公示工作不规范,该指标不得分。	3	项目提供有《徐家湾乡2020年第四批脱贫攻坚项目计划公示》、《徐家湾乡2020年度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入库情况公告》、《2019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开工公告》等,公告公示工作规范,得100%权重分。
	B2 资金管理 (12)	B201 资金到位率	4	考察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到位情况	100%	资金到位率=项目实际到位资金/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100%,未达到标杆值按照对应比例扣分。	4	根据项目批复材料、报账阶段资料,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700万元,项目实际到位70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
		B201 预算执行率	4	考察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与实际到位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95%-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在90%-100%,得权重分满分;预算执行率在70%-90%,得1/2权重分;预算执行率在70%以下不得分。	4	根据扶贫办、交通局提供的2018年度扶贫资金台账、项目提款申请单、财政资金直接支付凭证、增值税发票、收据等材料,该项目实际下达资金为7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679万元,预算执行率97%,按照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
		B20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考察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相关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专款专用，资金支出与预算内容是否相符。	合规	①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②资金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资金规定的用途；以上 2 条各占 50%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备注：如发现项目资金使用存在挪用、虚列支出现象，该指标不得分。	4	①根据评价组对卢氏县扶贫办、责任单位进行访谈，卢氏县扶贫办通过国库支付中心将资金划拨至采购单位账户，项目资金支出审批程序和手续完备，因此，得 50%权重分；②评价组通过审核已提供材料，未发现资金存在挪用、虚列支出现象，项目资金支出均用于项目采购，符合预算批复的资金用途，得 50%权重。综上，该指标得 4 分。
C 项目产出 (26)	C1 产出数量 (8)	C101 项目建设产出数量完成率	8	考察项目实施内容各项产出数量是否达到既定计划数量。	100%	产出数量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产出数量/年初计划完成各项产出数量*100%，根据产出数量完成率按照对应比例赋分。	8	项目年初计划新建围垦坝 1079 米、加固围垦坝 437 米、新建乡村道路 800 米、修建丰太村和幸福村污水处理设施，实际指标完成率为 100%。
	C2 产出质量 (8)	C102 项目建设产出质量达标率	4	考察项目建设阶段各项建设内容是否达到既定质量标准	100%	项目建设产出质量达标率=当年建设质量达标产出数量/当年整体建设产出数量*100%，根据建设产出质量达标情况进行比例得分。	4	项目当年度完成建设任务，验收合格率为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C201 项目移交完成情况	4	项目是否已完成移交,移交内容是否与建设验收内容一致,移交手续是否完善	完成	①项目是否已完成移交,能够提供有效移交书得50%权重分; ②项目移交内容是否与建设验收内容一致,一致得50%权重分;以上2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2.4	截至2020年10月底,项目尚未完成移交,综合考虑当前项目实施进度和自行验收结果,由于项目竣工验收工作滞后,导致项目移交工作滞后,扣除40%权重分,指标得60%权重分。
	C3 产出时效 (5)	C103 项目建设阶段完工及时性	5	考察项目建设阶段各项建设任务是否按时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	及时	对照项目实施方案和施工日期、验收材料,项目工期存在轻微滞后扣除20%权重分,严重滞后指标不得分(滞后6个月以上)	4	项目计划竣工日期为2020年10月,实际竣工日期为2020年11月,项目工期轻微滞后,扣20%权重分。
	C4 产出成本 (5)	C104 项目建设阶段成本控制有效性	5	考察项目建设阶段,成本控制是否有效	有效	考察建设阶段各项产出是否均在年初计划成本控制范围内,若有一项建设阶段产出超出成本控制范围,指标不得分。	5	根据项目结算书、决算审计报告,项目建设成本未超预算,成本控制基本有效,指标不扣分。
D 项目绩效 (28)	D1 经济效益 (3)	D101 项目经济效益实现率	3	考察截至项目评价日(2019年2月底),项目预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实现情况	100%	从村集体经济收入实现情况,劳务带贫经济收入实现情况,等两个角度进行考察,各占50%权重分,两部分经济效益实现得各自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3	该项目能提高农田现代化管理水平,增加群众农业生产收益,指标经济效益不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D2 社会效益 (6)	D2 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6		100%	对照项目年初绩效目标申报表,从收益群体数量达标率、劳务带贫覆盖人口、实施后项目区相关设施配套完善度等方面考察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6	项目年初计划受益群众数量为 1019 人,评价组通过调研、实地访谈,项目基本覆盖年初计划人口数量指标不扣分。
	D3 生态效益 (3)	生态效益实现情况	3		100%	对照项目年初绩效目标表,从项目实施后对于农村耕地增加、耕地质量提升、荒坡滩地利用率、植被覆盖率、垃圾处理率、污水排放治理等角度分析生态效益实现情况	3	项目实施后,耕地质量得到提升,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改善,指标不扣分。
	D2 可持续影响 (6)	D201 项目可持续影响有效性	6	主要考察配套机制、收益资金分配、运营持续性等	有效	从项目移交后运营维护机制健全性角度考察,项目移交后是否制定运营维护机制、运营维护机制是否健全	3.6	截至 2020 年 10 月底,项目尚未完成移交,综合考虑当前项目实施进度和自行验收结果,由于项目竣工验收工作滞后,导致项目移交工作滞后,扣除 40%权重分,指标得 60%权重分。
	D4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D401 项目所在地受益用户满意度	10	通过满意度调查,考察村民对于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95%	对实地调研阶段收集满意度问卷进行分析,村民满意度达到标杆值得满分,每低于标杆值 1%,扣除 4%权重分,扣完为止。	6.88	评价组对项目所在地丰太村进行了满意度入户调研,入户调研 25 户,回收有效问卷 25 份,调研结果显示项目所在地受益农户满意度为 87.2%,根据评分准则,指标得 68.8%权重分。
合计			100				85.98	

附表 1-4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A 项目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6)	A10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3	考察项目立项的依据文件是否充分,是否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以及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充分	①项目内容与国家、省脱贫攻坚政策及相关规划文件相符合,得 50%权重分;②项目内容符合《河南省扶贫办 河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规范 2019-2020 年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豫扶贫办〔2018〕156 号)的要求,不属于负面清单范围,得 50%权重分。	3	①该项目内容与《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河南省“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的通知》(豫政办〔2017〕24 号)等文件要求相一致,得 50%权重;②项目内容符合《河南省扶贫办 河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规范 2019-2020 年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豫扶贫办〔2018〕156 号)的要求,不属于负面清单范围,得 50%权重分;综合,项目得 100%权重分。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立项过程符合《卢氏县脱贫攻坚项目库管理办法》,入库流程规范,入库前相关申报材料充分,得 50%权重分;②项目有效提交入库申请,入库申请及批复材料充分,得 50%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	评价组通过审查,该项目已提供入库申请、入库批复资料,项目入库、批复材料充分,入库流程规范,符合《卢氏县脱贫攻坚项目库管理办法》,因此,不扣权重分,该指标得 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A2 绩效目标 (4)	A201 绩效目标科学性	4	考察项目是否有效设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满足 SMART 原则要求。	科学	①项目有效提交绩效目标申报表, 且绩效目标审核表审核结果在 85 分以上; ②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符合《河南省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农〔2018〕130 号) 中对于绩效目标管理的要求, 得 50% 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 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4	①该项目责任单位提供有《绩效目标申报表》, 且绩效目标审核表审核结果在 85 分以上, 因此, 该要素不扣权重分, 得 50% 权重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围绕项目实施内容设置以下 2 个绩效目标: 目标 1, 建设蓄水池 25 座, 灌溉管道 122601.4 米, 井 13 眼, 土壤翻耕 2560 亩等; 目标 2, 受益农户数 1290 户, 5200 人,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 292 户 1056 人等; 并且根据绩效目标设置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符合《河南省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农〔2018〕130 号) 中对于绩效目标管理的要求, 且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置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 符合 SMART 原则, 因此, 该要素不扣权重分。综上, 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
	A3 资金安排 (5)	A301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	合理	项目入库申请文件中有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各部分资金支出有清晰的测量过程, 得 100% 权重分。若入库申请文件中只有项目实施内容, 没有给	5	根据提供的资料, 项目入库申请文件中明确项目资金使用内容为建设蓄水池、灌溉管道、井眼、土壤翻耕等, 项目各项资金支出相应的投资估算过程比较清晰,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出详细各项支出预算测算过程，得 30%权重分；若入库申请文件没有和项目实施内容对应的支出构成，同时也缺乏支出构成测算过程，指标不得分。		100%权重分。
B 项目管理 (31)	B1 业务管理 (20)	B101 职责划分明确性	3	项目各相关方的责任分工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明确	①项目各参与主体职责划分明确，不存在职责划分不清晰现象，得 50%权重分；②以上各方职责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得 50%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	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审核资料、对责任单位进行访谈，卢氏县扶贫办负责项目批复，卢氏县农业农村局为项目责任单位，负责项目申报（至扶贫办）、实施，各部门明确划分工作职责，且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不存在职责划分不清晰、职能不匹配的现象，因此，2 个要素均不扣权重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B102 实施方案健全性	4	考察项目是否制定了全面完善的实施方案，以保障项目的有效推进实施。	健全有效	①项目实施主体编制有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得 40%权重分；②项目实施方案中对于项目建设内容、建设时间进度计划、项目监督管理机制、项目应急保障措施等 4 项内容有明确说明，得 60%权重分，每缺少 1 项，扣除 15%权重分。以上 2 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2.8	项目责任单位及实施单位编制有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中内容有：项目建设内容、建设保障措施、建设时间计划，但实施方案中对应急保障措施、项目监督管理机制规定不够完善，扣 30%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B103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考察项目采购流程是否合规,合同签订内容、签订流程等相关内容是否规范、合理。	规范	①项目采购严格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限额标准要求进行,采购方式合理,得30%权重分;②项目合同签订科学合理,合同价格与中标价格一致,得30%权重分;③合同内容全面,对于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服务价格、质量要求、争议处理方式等均有明确约定,得40%权重分。以上3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3	①根据已提供采购材料,该项目采取招投标方式,符合河南省政府以及卢氏县政府采购限额标准要求,得30%权重分;②经评价组审核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以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合同签订合理,合同约定价格与中标价格一致,因此,得30%权重分;③经评价组审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明确项目名称、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金额、付款方式、竣工验收、竣工决算、争议处理方式等事项,合同内容详细、全面,因此,得40%权重。综上,该指标得100%权重分。
		B104 项目施工监督管理规范性	3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是否按照工程项目相关规范和要求开展施工监督管理活动	规范	①项目施工方有效编制项目施工日志,施工管理规范,得40%权重分;②按照工程施工监督管理规范有效聘请监理单位,监理单位客观出具监理日志、监理月报和监理报告,监理工作规范有效,得60%权重分。以上2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1.8	项目施工方未提供项目施工日志,施工管理不够规范,扣40%权重分;项目按照工程施工监督管理规范有效聘请监理单位,监理单位客观出具监理日志、监理月报和监理报告,监理工作规范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B105 项目变更管理规范	3	项目施工过程中,存在变更和延期的,变更手续和延期手续规范	规范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生变更,得100%权重分;发生变更的,按照工程项目变更流程要求和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规定,有效提供变更申请与其他相关材料,得100%权重分。否则指标不得分。	3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生变更,得100%权重分。
		B106 项目公告公示有效性	3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按照扶贫项目相关规定完成相关材料公告公示	有效	对照河南省、卢氏县扶贫项目公告公示相关要求,每发现1处公告公示工作不规范,该指标不得分。	1	项目提供的公告公示材料不够充分,综合考虑指标扣2分。
	B2 资金管理 (12)	B201 资金到位率	4	考察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到位情况	100%	资金到位率=项目实际到位资金/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100%,未达到标杆值按照对应比例扣分。	3.75	根据项目批复材料、报账阶段资料,项目年初计划安排资金1800万元,项目实际到位1688万元,资金到位率为93.78%。
		B201 预算执行率	4	考察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与实际到位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95%-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在90%-100%,得权重分满分;预算执行率在70%-90%,得1/2权重分;预算执行率在70%以下不得分。	2	根据扶贫办、交通局提供的2018年度扶贫资金台账、项目提款申请单、财政资金直接支付凭证、增值税发票、收据等材料,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1688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312.57为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7.76%,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2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B20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考察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相关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专款专用,资金支出与预算内容是否相符。	合规	①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②资金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资金规定的用途;以上2条各占50%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备注:如发现项目资金使用存在挪用、虚列支出现象,该指标不得分。	4	①根据评价组对卢氏县扶贫办、责任单位进行访谈,卢氏县扶贫办通过国库支付中心将资金划拨至采购单位账户,项目资金支出审批程序和手续完备,因此,得50%权重分;②评价组通过审核已提供材料,未发现资金存在挪用、虚列支出现象,项目资金支出均用于项目采购,符合预算批复的资金用途,得50%权重。综上,该指标得4分。
C 项目产出 (26)	C1 产出数量 (8)	C101 项目建设产出数量完成率	8	考察项目实施内容各项产出数量是否达到既定计划数量。	100%	产出数量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产出数量/年初计划完成各项产出数量*100%,根据产出数量完成率按照对应比例赋分。	8	项目年初计划建设蓄水池25座,灌溉管道122601.4米,井13眼,土壤翻耕2560亩等,根据验收材料实际指标完成率为100%。
	C2 产出质量 (8)	C102 项目建设产出质量达标率	4	考察项目建设阶段各项建设内容是否达到既定质量标准	100%	项目建设产出质量达标率=当年建设质量达标产出数量/当年整体建设产出数量*100%,根据建设产出质量达标情况进行比例得分。	4	项目当年度完成建设任务,验收合格率为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C201 项目移交完成情况	4	项目是否已完成移交,移交内容是否与建设验收内容一致,移交手续是否完善	完成	①项目是否已完成移交,能够提供有效移交书得50%权重分; ②项目移交内容是否与建设验收内容一致,一致得50%权重分;以上2个要素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4	项目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已经移交所在村委,移交内容与建设验收内容一致。
	C3 产出时效 (5)	C103 项目建设阶段完工及时性	5	考察项目建设阶段各项建设任务是否按时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	及时	对照项目实施方案和施工日期、验收材料,项目工期存在轻微滞后扣除20%权重分,严重滞后指标不得分(滞后6个月以上)	5	项目计划竣工日期为2020年8月,实际竣工日期为2020年8月,按时完工。
	C4 产出成本 (5)	C104 项目建设阶段成本控制有效性	5	考察项目建设阶段,成本控制是否有效	有效	考察建设阶段各项产出是否均在年初计划成本控制范围内,若有一项建设阶段产出超出成本控制范围,治标不得分。	5	根据项目结算书、决算审计报告,项目建设成本未超预算,成本控制基本有效,指标不扣分。
D 项目绩效 (28)	D1 经济效益 (3)	D101 项目经济效益实现率	3	考察截至项目评价日(2019年2月底),项目预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实现情况	100%	从村集体经济收入实现情况,劳务带贫经济收入实现情况,等两个角度进行考察,各占50%权重分,两部分经济效益实现得各自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3	该项目能提高农田生产能力,增加群众农业生产收益,指标经济效益不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D2 社会效益 (6)	D2 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6		100%	对照项目年初绩效目标申报表,从收益群体数量达标率、劳务带贫覆盖人口、实施后项目区相关设施配套完善度等方面考察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4.8	项目年初计划覆盖村落14个,受益农户数1290户,5200人,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292户1056人,评价组通过调研、实地访谈,项目实际覆盖村落14个,受益农户数1276户5070人,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292户1056人,综合考虑指标扣20%分值。
	D3 生态效益 (3)	生态效益实现情况	3		100%	对照项目年初绩效目标表,从项目实施后对于农村耕地增加、耕地质量提升、荒坡滩地利用率、植被覆盖率、垃圾处理率、污水排放治理等角度分析生态效益实现情况	3	项目实施后,耕地质量得到提升,农村水资源利用率得到提高,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改善,指标不扣分。
	D2 可持续影响 (6)	D201 项目可持续影响有效性	6	主要考察配套机制、收益资金分配、运营持续性等	有效	从项目移交后运营维护机制健全性角度考察,项目移交后是否制定运营维护机制、运营维护机制是否健全	6	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已经移交所在村委,结合实际制定工程的管护措施,明确专人进行管理,保证工程正常发挥作用。
	D4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D401 项目所在地受益用户满意度	10	通过满意度调查,考察村民对于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95%	对实地调研阶段收集满意度问卷进行分析,村民满意度达到标杆值得满分,每低于标杆值1%,扣除4%权重分,扣完为止。	6.48	评价组对项目所在地官道口镇进行了满意度入户调研,入户调研30户,回收有效问卷30份,调研结果显示项目所在地受益农户满意度为86.2%,根据评分准则,指标得64.8%权重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指标得分	评分过程
合计			100				88.63	

附件 2 满意度报告

附录 2-1 官道口镇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满意度报告

（一）问卷设计

1. 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的对象为：卢氏县官道口镇 2020 年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相关村民。

2. 调研内容

（1）个人信息

包括问卷填写人的性别、年龄、文化程度、家庭主要收入来源等基本信息。

（2）基本问题

包括此次官道口镇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知晓度、参与度等基本问题。

（3）满意度问题

包括对此次官道口镇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的满意度。

（4）问题及建议

包括对卢氏县官道口镇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二）研究设计

1. 调研方法

对于上述满意度问卷调查，由我公司全面负责开展，问卷在实地调研时现场发放并当场回收。

2. 问卷发放和回收

本次问卷数量设置为 20 份，问卷调查由公司全面负责在现场发放并当场回收。采用随机抽样的方法，从官道口镇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实施村中选取车家岭村作为问卷调研地点，在车家岭村随机选取 20 组村民来进行问卷调研并回收相关信息，最终共收到反馈问卷 20 份。

（三）调查问卷结果分析

1. 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调查问卷选择题

20 份回收问卷填写者选择题部分结果整理如下：

附表 2-1-1 选择题部分统计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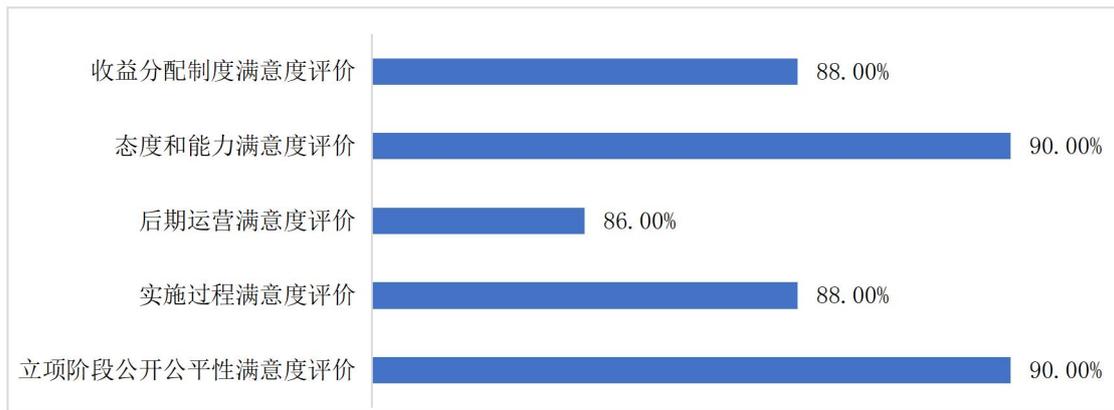
问题	选项	人数	占比
1. 您是否为建档立卡贫困户？	是	3	15.0%
	否	17	85.0%
2. 您关注本村扶贫的相关信息吗？	非常关注	3	15.0%
	比较关注	3	15.0%
	几乎不关注	9	45.0%
	完全不关注	5	25.0%
3. 乡镇和村委相关人员是否开展过有关政府扶贫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	开展过	14	70.0%
	未开展过	2	10.0%
	不清楚	4	20.0%
4. 当前卢氏县都有哪些扶贫政策、相关扶持内容和申报流程您是否清楚？	基本清楚	4	20.0%
	不太清楚	10	50.0%
	完全不清楚	6	30.0%
5. 本村在建设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时是否经过村民集体协商讨论或征求村民的意见？	是	15	75.0%
	否	--	--
	不了解	5	25.0%
6. 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在立项时是否对村民进行了相关公示？	是	16	80.0%
	否	4	20.0%
7. 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是否按照预定的计划建设完成？	是	14	70.0%
	否	1	5.0%
	不清楚	5	25.0%
8. 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投入使用后的管理情况及盈利状况是否对村民进行了公示？	是	15	75.0%
	否	3	15.0%
	不清楚	2	10.0%
9. 您认为建设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是否符合本村的实际状况？	是	17	85.0%
	否	1	5.0%
	不清楚	2	10.0%
10. 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建设完成后是否为本村村民提供了更多的就业岗位？	是	16	80.0%
	否	2	10.0%
	不清楚	2	10.0%
11. 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建设完成后是否明显改善村民的生活水平？	没有改善	1	5.0%
	有一定改善	15	75.0%
	有较大改善	4	20.0%

2. 满意度分析

村民问卷中的满意度问题每项指标的满意度从高到低依次分为五档，即“满意”、“基本满意”、“一般”、“不太满意”、“不满意”，满分为 100%，

各档次对应的分值为 100%、80%、60%、40%、20%，通过加权计算得出各项指标的满意度比例。

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项目总体满意度为 88.4%。其中，相关村民对本村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的立项过程中公平、公开、公正性的满意度为 90%；对本村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实施过程的满意度为 88%；对本村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建设完成后后期运营的满意度为 86%；对所在县、乡（镇）、以及村等各级政府人员在此次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中表现出的工作态度和能力的满意度为 90%；对该项目的收益分配制度满意度为 88%。



附图 2-1-1 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满意度评分

3. 意见和建议汇总

附表 2-1-2 高山有机苹果示范基地项目意见及建议汇总

项目所在地	意见及建议
车家岭村	1. 扩大项目规模，增加更多就业岗位。 2. 发展适合本村开展的其他种植业、养殖业，提高村民收入。

附录 2-2 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满意度报告

（一）问卷设计

1. 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的对象为：狮子坪乡 2020 年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相关村民。

2. 调研内容

（1）个人信息

包括问卷填写人的性别、年龄、文化程度、家庭主要收入来源等基本信息。

（2）基本问题

包括此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知晓度、参与度等基本问题。

（3）满意度问题

包括对此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的满意度。

（4）问题及建议

包括对卢氏县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二）研究设计

1. 调研方法

对于上述满意度问卷调查，由我公司全面负责开展，问卷在实地调研时现场发放并当场回收。

2. 问卷发放和回收

本次问卷数量设置为 20 份，问卷调查由公司全面负责在现场发放并当场回收。采用随机抽样的方法，从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建设所在地花园寺村随机选取 20 组村民来进行问卷调研并回收相关信息，最终共收到反馈问卷 20 份。

（三）调查问卷结果分析

1. 狮子坪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调查问卷选择题

20 份回收问卷填写者选择题部分结果整理如下：

附表 2-2-1 选择题部分统计结果

问题	选项	人数	占比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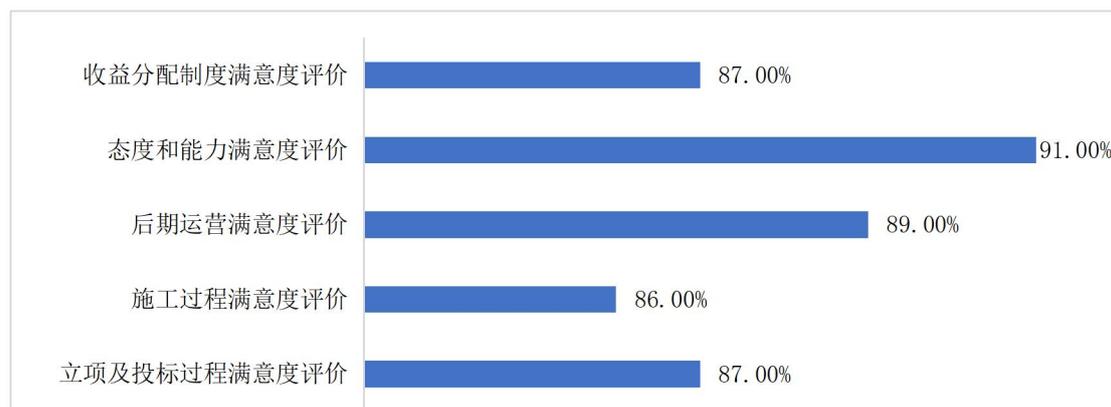
问题	选项	人数	占比
1. 您是否为建档立卡贫困户？	是	3	15.0%
	否	17	85.0%
2. 您关注本村扶贫的相关信息吗？	非常关注	6	30.0%
	比较关注	5	25.0%
	几乎不关注	4	20.0%
	完全不关注	5	25.0%
3. 乡镇和村委相关人员是否开展过有关政府扶贫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	开展过	14	70.0%
	未开展过	2	10.0%
	不清楚	4	20.0%
4. 当前卢氏县都有哪些扶贫政策、相关扶持内容和申报流程您是否清楚？	基本清楚	6	30.0%
	不太清楚	9	45.0%
	完全不清楚	5	25.0%
5. 本村在建设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时是否经过村民集体协商讨论或征求村民的意见？	是	18	90.0%
	否	--	--
	不了解	2	10.0%
6. 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在立项时是否对村民进行了相关公示？	是	15	75.0%
	否	5	25.0%
7. 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是否按照预定的计划建设完成？	是	12	60.0%
	否	2	10.0%
	不清楚	6	30.0%
8. 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投入使用后的管理情况及盈利状况是否对村民进行了公示？	是	7	35.0%
	否	1	5.0%
	不清楚	12	60.0%
9. 您认为建设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是否符合本村的实际状况？	是	17	85.0%
	否	2	10.0%
	不清楚	1	5.0%
10. 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在建设完成后是否为本村村民提供了更多的就业岗位？	是	18	90.0%
	否	1	5.0%
	不清楚	1	5.0%
11. 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建设完成后是否明显提高村民的收入水平？	没有提高	1	5.0%
	有一定提高	16	80.0%
	有较大提高	3	15.0%

2. 满意度分析

村民问卷中的满意度问题每项指标的满意度从高到低依次分为五档，即“满意”、“基本满意”、“一般”、“不太满意”、“不满意”，满分为100%，各档次对应的分值为100%、80%、60%、40%、20%，通过加权计算得出各项指标的满意度比例。

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项目总体满意度为88.0%。其中，相关村民对本村善

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的立项及投标过程中公平、公开、公正性的满意度为 87%；对本村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施工过程的满意度为 86%；对本村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建设完成后后期运营的满意度为 89%；对所在县、乡（镇）、以及村等各级政府人员在此次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中表现出的工作态度和能力的满意度为 91%；对该项目的收益分配制度满意度为 87%。



附图 2-2-1 村民对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满意度评分

3. 意见和建议汇总

附表 2-2-2 善都生物香菇提纯配套项目意见及建议汇总

项目所在地	意见及建议
花园寺村	1. 多增设一些就业岗位让村民能就近就业。 2. 发展其他符合本村特色种植业。

附录 2-3 2019 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满意度报告

（一）问卷设计

1. 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的对象为：卢氏县 2019 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相关村民。

2. 调研内容

（1）个人信息

包括问卷填写人的家庭主要收入来源，是否为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基本信息。

（2）基本问题

包括此次 2019 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知晓度、参与度等基本问题。

（3）满意度问题

包括对此次 2019 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的满意度。

（4）问题及建议

包括对 2019 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二）研究设计

1. 调研方法

对于上述满意度问卷调查，由我公司全面负责开展，问卷在实地调研时现场发放并当场回收。

2. 问卷发放和回收

本次问卷数量设置为 25 份，问卷调查由公司全面负责在现场发放并当场回收。采用随机抽样的方法，从 2019 年徐家湾乡丰太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实施村中丰太村中随机选取 25 组村民来进行问卷调研

并回收相关信息，最终两个村共收到反馈问卷 25 份。

(三) 调查问卷结果分析

1. 以工代赈示范项目调查问卷选择题

25 份回收问卷填写者选择题部分结果整理如下：

附表 2-3-1 选择题部分统计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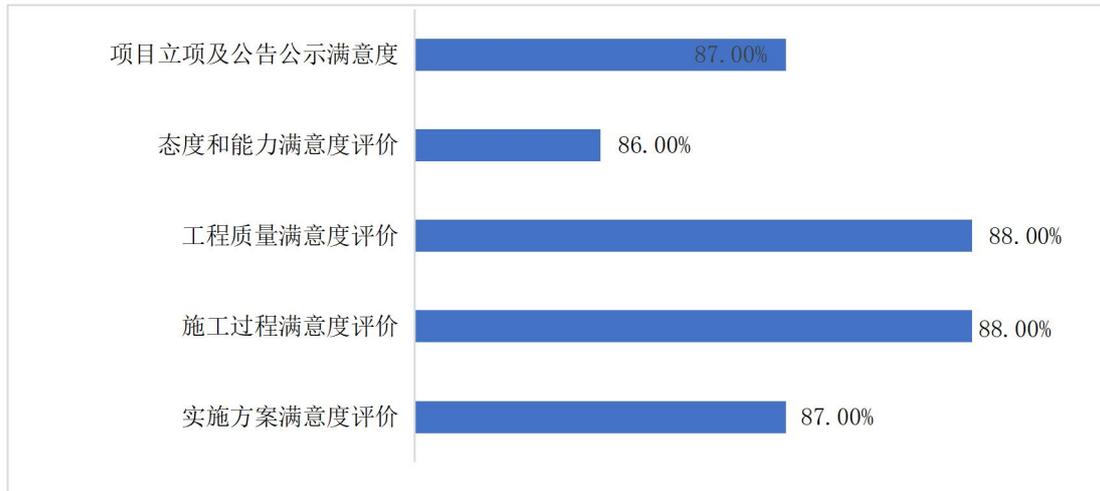
问题	选项	人数	占比
1. 您是否为建档立卡贫困户？	是	7	28%
	否	18	72%
2. 您关注本村扶贫的相关信息吗？	非常关注	5	20%
	比较关注	14	56%
	几乎不关注	4	16%
	完全不关注	2	8%
3. 乡镇和村委相关人员是否开展过有关政府扶贫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	开展过	17	68%
	未开展过	3	12%
	不清楚	5	20%
4. 当前卢氏县都有哪些扶贫政策、相关扶持内容和申报流程您是否清楚？	基本清楚	7	28%
	不太清楚	14	56%
	完全不清楚	4	16%
5. 您是否了解本村实施的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	非常了解	3	12%
	比较了解	16	64%
	略有了解	5	20%
	完全不了解	1	4%
6. 本村实施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前，确定方案时村委是否组织村民进行协商和讨论？	组织过	12	48%
	未组织	3	12%
	不清楚	10	40%
7. 本村实施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前，对于实施方案是否进行了公示？	有公示	15	60%
	未公示	1	4%
	不清楚	9	36%
8. 您认为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实施以后，本村的农田灌溉、管理问题是否得到了改善？	是	22	88%
	否	3	12%

2. 满意度分析

村民问卷中的满意度问题每项指标的满意度从高到低依次分为五档，即“满意”、“基本满意”、“一般”、“不太满意”、“不满意”，满分为 100%，各档次对应的分值为 100%、80%、60%、40%、20%，通过加权计算得出各项指标

的满意度比例。

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项目总体满意度为 87.2%。其中，相关村民对项目实施方案的满意度为 87%；对项目施工过程的满意度为 88%；对项目质量的满意度为 88%；对所在县、乡（镇）、以及村等各级政府人员在此次项目中表现出的工作态度和能力的满意度为 86%，对项目的立项及从立项至项目完工过程的公告公



示满意度为 87%。

附图 2-3-1 村民对以工代赈示范项目满意度评分

3. 意见和建议汇总

附表 2-3-2 工代赈示范项目意见及建议汇总

项目所在地	意见及建议
丰太村	1. 增加农田道路的修建里程
	2. 农田灌溉配套设施还需完善

附录 2-4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满意度报告

（一）问卷设计

1. 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的对象为：卢氏县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相关村民。

2. 调研内容

（1）个人信息

包括问卷填写人的家庭主要收入来源，是否为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基本信息。

（2）基本问题

包括此次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知晓度、参与度等基本问题。

（3）满意度问题

包括对此次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满意度。

（4）问题及建议

包括对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二）研究设计

1. 调研方法

对于上述满意度问卷调查，由我公司全面负责开展，问卷在实地调研时现场发放并当场回收。

2. 问卷发放和回收

本次问卷数量设置为 30 份，问卷调查由公司全面负责在现场发放并当场回收。采用随机抽样的方法，从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村中随机选取 30 组村民来进行问卷调研并回收相关信息，最终两个村共收到反馈问卷 30 份。

（三）调查问卷结果分析

1. 2019 年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调查问卷选择题

30 份回收问卷填写者选择题部分结果整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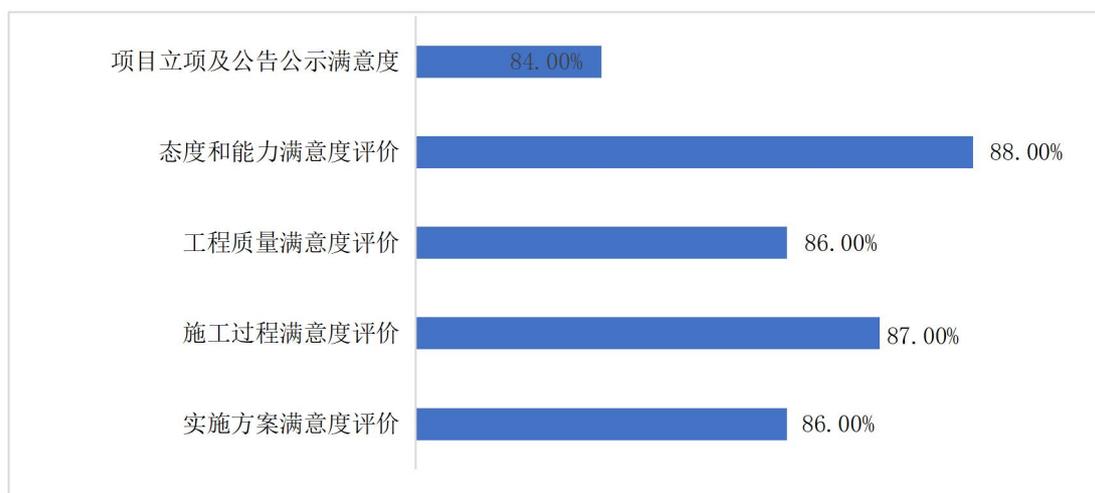
附表 2-4-1 选择题部分统计结果

问题	选项	人数	占比
1. 您是否为建档立卡贫困户？	是	5	17%
	否	25	83%
2. 您关注本村扶贫的相关信息吗？	非常关注	3	10%
	比较关注	14	47%
	几乎不关注	9	30%
	完全不关注	4	13%
3. 乡镇和村委相关人员是否开展过有关政府扶贫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	开展过	17	57%
	未开展过	3	10%
	不清楚	10	33%
4. 当前卢氏县都有哪些扶贫政策、相关扶持内容和申报流程您是否清楚？	基本清楚	9	30%
	不太清楚	17	57%
	完全不清楚	4	13%
5. 您是否了解本村实施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非常了解	4	13%
	比较了解	14	47%
	略有了解	11	37%
	完全不了解	1	3%
6. 本村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目前，确定方案时村委是否组织村民进行协商和讨论？	组织过	16	53%
	未组织	2	7%
	不清楚	12	40%
7. 本村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目前，对于实施方案是否进行了公示？	有公示	18	60%
	未公示	1	3%
	不清楚	11	37%
8. 您认为在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以后，本村的农田灌溉、农田生产能力是否得到改善？	是	27	90%
	否	3	10%

2. 满意度分析

村民问卷中的满意度问题每项指标的满意度从高到低依次分为五档，即“满意”、“基本满意”、“一般”、“不太满意”、“不满意”，满分为100%，各档次对应的分值为100%、80%、60%、40%、20%，通过加权计算得出各项指标的满意度比例。

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项目总体满意度为 86.2%。其中，相关村民对项目实施方案的满意度为 86%；对项目施工过程的满意度为 87%；对项目质量的满意度为 86%；对所在县、乡（镇）、以及村等各级政府人员在本次项目中表现出的工作态度和能力的满意度为 88%，对项目的立项及从立项至项目完工过程的公告公示满意度为 84%。



附图 2-4-1 村民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满意度评分

3. 意见和建议汇总

无。